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ceso Life Science Group Limited

(前稱Hao Tian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9號朱鈞記商業中心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確認、批准及追認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昊天國際建設投資」)、Victory Bright Limited(「買方」)與Soaring Wealth Ventures Limited(「賣方」)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之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100股Alcott Global Limited(「目標公司」)之普通股，相當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1,125,000,000港元(「總代價」)，於完成時(i)125,000,000港元將透過由昊天國際建設投資按每股代價股份0.25港元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500,000,000股昊天國際建設投資普通股(「代價股份」)償付；(ii)850,000,000港元將透過由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發行本金總額為85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償付；及(iii)150,000,000港元將透過由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二零二四年到期之5.00%可換股債券償付，可按初步換股

價每股換股股份0.30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最多500,000,000股換股股份(「換股股份」)，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買賣協議之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以資識別)；

- (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代價股份及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及換股股份，此構成本公司之視作出售事項；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採取其全權認為可能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以令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得以推行、生效或與之有關的一切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同意、追認及／或簽立所有該等進一步文件或文據(或如有需要，由另一名董事或董事會授權的任何人士蓋上本公司印鑒)。」

承董事會命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25樓2501-2509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並出席大會之上述其中一名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有關證明須由公證人或具備香港執業資格之律師出具),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為確定享有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6. 本通告之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許海鷹先生、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霍志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王宇博士及李耀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燊先生、林君誠先生及李智華先生。